

特邀主持



赵翼如
资深编辑、记者。现供职于江苏省作家协会，一级作家。著有《倾斜的风景》《有一种毒药叫“成功”》等，曾获冰心散文奖。

另一种储蓄

家门口的健身馆快过10岁生日了，我是最早的一批老会员。当初念头也简单，为“看看世界”储蓄一点能量吧。

起先门可罗雀。这个门槛慢慢被新观念撬动了，人气逐浪高。一批常跑美容院的女孩，来练“马甲线”“人鱼线”等，据说此乃“颜值”硬指标，事关整体气质的提升。

还有一群中年人加盟的动感组合，原来健身与健脑健心有相互激活之妙。汗水可“化瘀”，坚持数年练下来，身姿体态真是不一样。

当我穿越非洲大草原时，很感谢这份活力耐力的“储蓄”。

本期《行者》与谁相伴相行？且随肖复兴先生、林那北女士游于乐和舞。

《行者》文学周刊，每周一见报(4个版)。期待您品读之后的“回声”，并欢迎投稿。
邮箱: xdkbxingzhe@126.com

《行者》刊登的稿件，江苏省内媒体严禁转载；省外媒体如需转载，需经本报同意，并在刊登时注明出处。

先从家中开始

文/肖复兴

听英国音乐，一定要听沃恩·威廉斯。威廉斯活了86岁，横跨了20世纪整个上半叶。那正是英国交响乐辉煌的复兴期，威廉斯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，无人可企及。

他从1903年创作出第一交响乐《大海》开始，到1957年完成最后一部交响乐e小调第九交响乐，留下九部浩繁的交响乐。

听完他的九部交响乐，还是觉得《南极交响乐》最好听。无论斯科特还是南极，在他心中都删繁就简为遥远的意象，便都在他的音乐中点石成金为动人的旋律。他没有沿着电影为他铺设的戏剧化舞台走得更远，而只顺着自己心灵的轨迹轻车熟路地渗透蔓延，水滴石穿。可以说，斯科特和南极只是他播撒进音乐里的新种子，再寒冷的冰雪，在他的心中，也化为了温暖的溪流，流畅在他的旋律中。

没错，在这5个乐章中，斯科特

和南极其实并不存在，第一乐章，风雪声、海的律动能隐隐感受到，但那是你自己的想象，和威廉斯无关。当号角响起，不强烈，只是悠扬的回声，袅袅而清越地散失在寥廓的天空。女高音和合唱队此起彼伏犹如天籁之音，只在遥远处缥缈着，伴随着梦幻般的风声器，仿佛进入一种阆苑仙境，让人产生咫尺心境和苍茫宇宙交织的幻景。低音提琴衬托着渐渐高扬的木管，和最后加入的竖琴，那种清澈柔美的音质，那种如梦如幻的气质，你会立刻感到那是属于威廉斯独有的。

第三乐章开始纤弱的长笛和法国号，命悬一线般，有些阴森森的感觉，当然你也可感觉到是寒气逼人的南极，奔走在死亡线上的斯科特。但管风琴出现后，效果立刻不一样了，阳光般灿烂，心境忧郁之中带有一种大自然飘曳而来的敬畏，最后回归于弹拨乐中漾起的法

国号上……这曾被英国人认为是“天才之笔”。只有短短5分多钟，小提琴的轻轻撩拨，双簧管简捷的乐句，回忆的色彩很浓，如同鸟飞进飞出树林，后被起伏摇曳的乐队所淹没，雁过夕阳，草迷烟渚，只留下无尽的向往。

我不大喜欢末乐章，太闹得慌，也许是追求过于壮丽的效果吧，不大像是威廉斯，有点像是贝多芬或马勒。曾在第一乐章出现过的女高音和风声器，最后又把我们带回南极的风雪中，余音袅袅。这种不可为之强为之的描述，虽不是威廉斯的所长，却也是一种向传统靠拢的惯性而无奈的收尾。有意思的是，英国称赞威廉斯在交响乐形式上做出的最大贡献恰恰在结尾上。也许，是我根本没有听懂，也许至少在这无奈的一点上，和以往贝多芬或马勒式交响乐的结尾不一样，在闹腾之后归于冥想和沉思，又属于

威廉斯的了。或许，这矛盾的结尾，正是他矛盾心理在音乐里的透露，涉及主题先行和材料化解，对任何艺术家都是一道难题；奉命而作和心灵的驱使，毕竟是两种不同的创作方式，艺术从本质而言，是从心灵到心灵的流淌，而不是从物质到物质的覆盖。

威廉斯曾说过：“艺术，就像慈善仁爱一样，应该先从家中开始。”这是他自己的创作守则，也是我们理解他音乐的钥匙和进入一切艺术的不二法门。难道不是这样的吗，包括音乐的一切艺术不是从家里开始，而非得从遥远的南极出发吗？哪怕南极再美再辉煌再拥有英雄斯科特飘散不尽的伟大魂灵。

还是先从家中开始吧。■



遥
摄/刘群

起舞的日子

文/林那北

芭蕾舞剧《红色娘子军》那时刚被拍成电影，太新鲜了，居然可用脚尖跳出那么波澜壮阔的故事。到处可见吴清华的剧照，最著名的是空中跃起的瞬间，凌空劈开腿呈斜斜的一字形——这个被定格的动作叫“倒踢紫金冠”。它太超越我们生活常规了，最重要的是肢体在空中必须足够舒展优雅，那才是舞蹈语言的最高境界。

当年，我相信老师必定是在看这部电影时，因血液流速过快，才忽然有了把《我编斗笠送红军》搬到公社舞台上的念头。

悦耳的旋律，四拍子的，在每一个节拍的最强音和次强音中，我们贴着舞台底部，背对观众，一个接一个举着斗笠，用脚尖踩着小碎步上场了。

可是没芭蕾舞鞋啊，学校根本买不起或者没打算买。不知是谁出了个主意，穿塑料鞋跳，就是那种脚趾部分密封的男式硬塑料鞋，便

宜而结实。

练舞的大房子地面年久失修，已遍布深浅不一的坑。从前即使是跳《东风吹战鼓播》这样费力气的舞，脚踩得再狠，也无碍。从脚板到脚尖，与地面接触的面越窄，要求却越高。勒紧鞋带，把脚拇指夹紧，与其余四只脚趾头夹成小角度的人字形，然后脚弓一使劲，膝盖一用力，整个人猛地高出一大截。

还没排练几天，我们的脚就出事了，首先是脚拇指破了、指甲开裂，接着其余脚趾头也破损出血。但老师不打算后撤，我们也多少舍不得撤。涂紫药水、绑胶布，每天眼泪滴滴答答着居然熬到了登台的那一天。

没有意外，非常轰动。隔着银幕毕竟在远处，哪能与眼皮底下的真实蹦跳相提并论？

“我编斗笠，送红军”，这一句是精华所在，舞蹈中的六个人转到台前站成弧形的一排，脚尖往上一

掂，双手把斗笠高高一举……斗笠从前侧横向往上送出，往前往上画一条弧线，然后斗笠从头顶上方猛然往下落，落到一半，又突然定住，定在胸前。在斗笠迅速下落中，左脚尖猛一用力，把整个人抬起……

这个造型与“倒踢紫金冠”“常青指路”一起成为《红色娘子军》中最经典的瞬间。

要赴县里参加汇演了，学校决心买芭蕾舞鞋。鞋是粉红色的，上面有隐约的银光，鞋底高高弓起，鞋头是平的，有块梯状的橡胶物垫在里头，后跟则系两条细长的缎带，像拖着大尾巴。

因鞋尖多出那块橡胶，绑好带子后，脚一下子陌生了，长出一截是其次，真正吓人的是突如其来的华丽、庄重、仪式感。小心翼翼地站起，掂起脚尖，行走，跨步，抬腿，旋转，地板咚咚作响，像是敲击一个空置的木桶发出的，微弱的回声宛若耳语。

多年后的某天，我半夜梦醒，睁着眼久久发呆，回味着梦境中的那双脚——它们起舞了，居然穿着粉色的芭蕾舞鞋。这能否理解为一种迷恋？在它离开逝去，再也不可能重新驾驭时，下意识里原来我竟是这般不舍。我不舍的究竟是舞鞋还是那段起舞的日子？

中央芭蕾舞团曾到福州演出《大红灯笼高高挂》，我坐进剧院，会时不时恍惚一下，不是因舞美的华丽，也不是技艺的出众。咚咚，咚咚，隐约的声响不断传来，它们在剧情之外，也与表演无涉，却重重撞击着我的耳膜。演出结束后，我不禁也走上台，独自一人久久站在侧幕旁。当年我们候场时，总是这样专注等待着登台的音乐响起。这个位置恰似一个神秘莫测的洞口，往前走，往里走，便能抵达另一个与现实毫无关联的世界，身体会被风托举起来，上下蹁跹。■